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 月 2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新竹路 1 号公司 5 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浩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883,50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5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96,60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75%。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联方，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96,52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4%。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营业执照中企业类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正式成为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事项要求，企业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是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其它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内部相关治理制度，具体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征集投票权实施细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008、010~016、018~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883,503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三）	关于修订<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2,696,529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志敏、葛伟康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或列席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